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临 2018-119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办公地址和对外联系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现已搬迁至新址办公,现将新办公地址和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1、办公地址:太原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街 17 号 环能科技大厦 12 层
2、邮政编码:030006
3、董事会秘书联系电话:0351-7773587

4、投资者联系电话:0351-7773592
5、公司传真号码:0351-7773591
6、投资者联系电子邮箱:sdq00755@163.com
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化,以上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自即日起正式启用。
特此公告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临 2018-122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榆和高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提升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和利润增长点,同时适应公司未来资产整合与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路桥集团榆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和高速”)拟出资 5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从事公路工程施工、养护等业务。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榆和高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西榆和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的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白志刚
4、注册资本:5000 万元
5、公司住所:山西省示范区太原学府园区高新街 17 号 1206 室
6、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地基处理工程;公路养护工程;桥梁隧道检测;机电工程;机电工程维护;高速公路项目管理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房屋修缮;普通机械设备租赁;高速公路建设管理;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及销售;园林绿化工程;食品生产;食品

7.股权结构
经营。(经营范围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三、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影响
本次榆和高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利于公司整合现有资源,集中力量开展公路工程施工、养护、桥梁隧道检测等业务,进一步探索产业布局,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榆和高速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子公司,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该项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本次榆和高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相关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设立后,可能会面临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风险,公司将完善其法人治理结构,优化资源配置,密切关注该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强化和实施有效的风控机制,加强对新设立子公司的管控,以适应行业要求及市场变化,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积极防范和应对其在发展中各类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临 2018-120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多次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事实不符,与其日常生产经营中排污超标情况时有发生的事实不符。
山西三维的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了《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所述行为。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的规定,山西证监局作出处罚决定。
原告认为,被告的虚假陈述行为使原告蒙受投资损失,原告为了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的规定,向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截至本公告之日,本公司无法确定而未披露的待他人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由于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和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起诉状。
2、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晋 01 民初字第 1184 号、1185 号、1186 号、1187 号、1204 号、1205 号、1206 号、1207 号、1208 号、1209 号、1210 号、1211 号、1220 号应诉通知书和举证通知书等诉讼材料。
三、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1、当事人
原告:王恒同、倪鸿飞、杜桂琴、李玉丰、郭飞、张璐、陈连东、王珑、周敏、陆兆平、刘峰、龙宇红、王存信。
被告: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原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陈连东等 13 人各项损失共计人民币 1069630.16 元;
(2)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事实与理由
2014 年至 2017 年,三维集团陆续收到洪洞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七份《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其改正环境违法行为,涉及罚款金额共计 2,858,448.00 元。同时,其日常生产经营中存在多次排污超标的情形。但是,山西三维在《2014 年半年度报告》《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半年度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环境保护相关内容,与其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临 2018-121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司应出席董事共计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参与表决董事人数、会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榆和高速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和利润增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9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二)14: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高广彤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占本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二〇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8-120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二〇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及时间:2018 年 12 月 27 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及时间:
①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7 日 9:30-11:30、13:00-15:00(股票交易时间);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l.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6 日 15:00 至 2018 年 12 月 2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12 月 20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 15:00 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或委托他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成都高新豪生大酒店(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路 338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二〇一八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事项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本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及八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对照表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8-120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赵吉奎、张璐、杨可塑
(2)电话:028-67691368
(3)传真:028-67691570
(4)电子邮箱:hwgt0757@163.com
二、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八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八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57;投票简称:浩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12 月 2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 2018 年 12 月 2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l.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l.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二〇一八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通知所列提案按照以下列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表决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续聘二〇一八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事项的议案
1.00 关于续聘二〇一八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内控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事项的议案
2.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备注:
1、请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每一提案限选一项,多选、不选或使用其它符号的视为弃权权计;
2、对总议案进行表决,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委托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18-08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9,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进行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 年 11 月 7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赎回该理财产品,详见下表: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本公司一般资金账户。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情况
1、产品名称: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2、产品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8-12-10
4、产品到期日:随时赎回
5、预期年化收益率:浮动收益率,3.65%
6、投资金额:10,000.00 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额度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五、投资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本金及理财收益风险、管理人风险、信用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延期支付风险、早偿风险、流动性风险、在投资风险、理财计划不成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 12 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合理的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进行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以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短、风险较小。与此同时,公司对现金管理使用的自有资金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本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未到期的本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81,000.00 万元。(含本次)
八、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理财产品申购申请书、产品说明书、理财回单。
特此公告

序号	购买主体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产品收益率	产品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资金来源	到期情况
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 - 优悦(3M)	非保本开放式	5,000.00	5.10%	2018-5-8	2018-8-8	自有资金	已到期
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 - 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7,000.00	5.10%	2018-2-1	2018-8-1	自有资金	已到期
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中银财富 - 海 2018 年 2032 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5.20%	2018-3-2	2018-9-3	自有资金	已到期
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 - 优悦(6M)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700.00	5.20%	2018-3-5	2018-9-5	自有资金	已到期
5	天津百绿林环境设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天添金 9210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59.00	5.04%	2018-3-5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2,000.00	4.66%	2018-7-2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4.66%	2018-8-10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已到期
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 - 优悦(6M)	非保本开放式	8,700.00	5.20%	2018-4-17	2018-10-17	自有资金	已到期
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 - 优悦(6M)	非保本开放式	21,000.00	5.30%	2018-5-4	2018-11-4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金雪球 - 优悦(1M)	非保本开放式	10,000.00	4.30%	2018-11-7	2018-12-7	自有资金	已到期
1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顺(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2018-9-3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2018-9-4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顺(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2018-9-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顺(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2018-9-6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利多多之步步高升(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4,000.00		2018-9-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顺(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2,000.00		2018-9-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7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顺(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8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顺(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19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0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5,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1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	9250 天添金 B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3,000.00	浮动收益率	2018-10-11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	专属理财 T 94 天型 Z118094005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4.70%	2018-10-23	2019-1-25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型	10,000.00	4.30%	2018-11-1	2019-1-30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增增日上收益通顺(产品代码:FGAD17001A)	非保本浮动收益性	10,000.00		2018-11-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	非凡资产管理瑞福系列 3M 期(产品代码:FGAD17001C)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浮动收益率,4.40%-4.60%	2018-11-30	2019-2-28	自有资金	未到期
2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	时时添金系列定期理财产品 201805 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5.0	2018 年 11 月 29 日	2019 年 2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未到期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18-08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951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42.01 元。截至 2017 年 7 月 26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84,0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205.06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 76,814.94 万元。
截止 2017 年 7 月 26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48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开户银行就开立募集

资金专户事宜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在银行开设了专用存储募集资金。
三、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情况
账户名称: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
银行账户:441140100100268512
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目前,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按要求提前通知了保荐代表人。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办理注销手续,结余利息金额,也于注销时转入公司基本账户。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和保荐机构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南开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

招商招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度第三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 年 12 月 12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招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招悦
基金代码 00315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8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招商招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招商招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 年 12 月 14 日
有关本次分红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18 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上阶段基金可供分配的利润 A 阶段可供分配的利润 C 阶段可供分配的利润
下阶段基金可供分配的利润 003156 1.0326 1.0322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3,093,941.46 756,858.90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618,788.28 151,371.78
本次下阶段基金分红方式(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174 0.170
注: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 20%。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20%。
2、与分红相关的基本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 年 12 月 14 日
除息日 2018 年 12 月 14 日
红利发放日 2018 年 12 月 17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转投资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自 2018 年 12 月 17 日起按照红利再投资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
2)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18 年 12 月 18 日
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免缴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赎回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收益发放办法
1) 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 选择红利再投资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8 年 12 月 18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3) 权益登记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2 提示
1) 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 2018 年 12 月 13 日 15:00 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3 咨询办法
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2)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www.cmchina.com。
3)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站(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2 日